



北

主要技术指标

用地面积	32091m ²
建筑占地面积	17066m ²
总建筑面积	41203m ²
其中	
地上建筑面积	39798m ²
地下建筑面积	1405m ²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50256m ²
不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261m ²
建筑密度	53.18%
建筑系数	53.18%
容积率	1.57
绿地率	14.74%
机动车停车位	33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200辆

建筑物一览表

名称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地上建筑面积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平方米)	计容面积 (平方米)	备注
生产车间一(含连廊二)	1755	7112	572	7684	砼框架
生产车间二(含连廊一)	1742	7075	572	7647	砼框架
生产车间三(含连廊三)	5239	15713		17491	砼框架
生产车间四	7536	7536		15072	钢结构
办公楼附属用房	794	2362		2362	砼框架
消防水池及泵房			261		

生产服务配套设施面积指标

生产服务配套设施的用地面积	794m ²
总用地面积	32091m ²
(生产服务配套设施的用地面积)/(总用地面积)	2.47%
生产服务配套设施的建筑面积	2362m ²
总建筑面积	41203m ²
(生产服务配套设施的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	5.73%

人防面积计算：
本项目人防异地建设。
(按规定人防需配建计容面积2362m²×0.05=118.1m²)

停车位计算：
机动车停车位：
办公建筑面积×0.8车位/100m²
=2362×0.8车位/100m²=19辆
实际33辆>19辆

非机动车停车位：
办公建筑面积×4车位/100m²
=2362×4车位/100m²=95辆
实际200辆>95辆

电动汽车停车位=19×20%=4辆，快速充电停车位=4×10%=1辆
大型铰链车按乘2.5系数折算汽车当量。

总平面布置图1:500

注：1.H1为规划高度：建筑室外设计地面至女儿墙顶面的高度(钢结构屋脊)
H2为消防高度：建筑室外设计地面至屋面面层的高度(钢结构屋檐和屋脊的平均高度)
2.厂区消防道路的转弯半径均大于12米。宽度大于等于4米
3.本图单位均以米计。

- 图例
- 规划用地红线
 - 拟建本套图纸建筑
 - 机动车停车
 - 水景
 - 绿化
 - 铺装
 - 非机动车停车
 - 人行道